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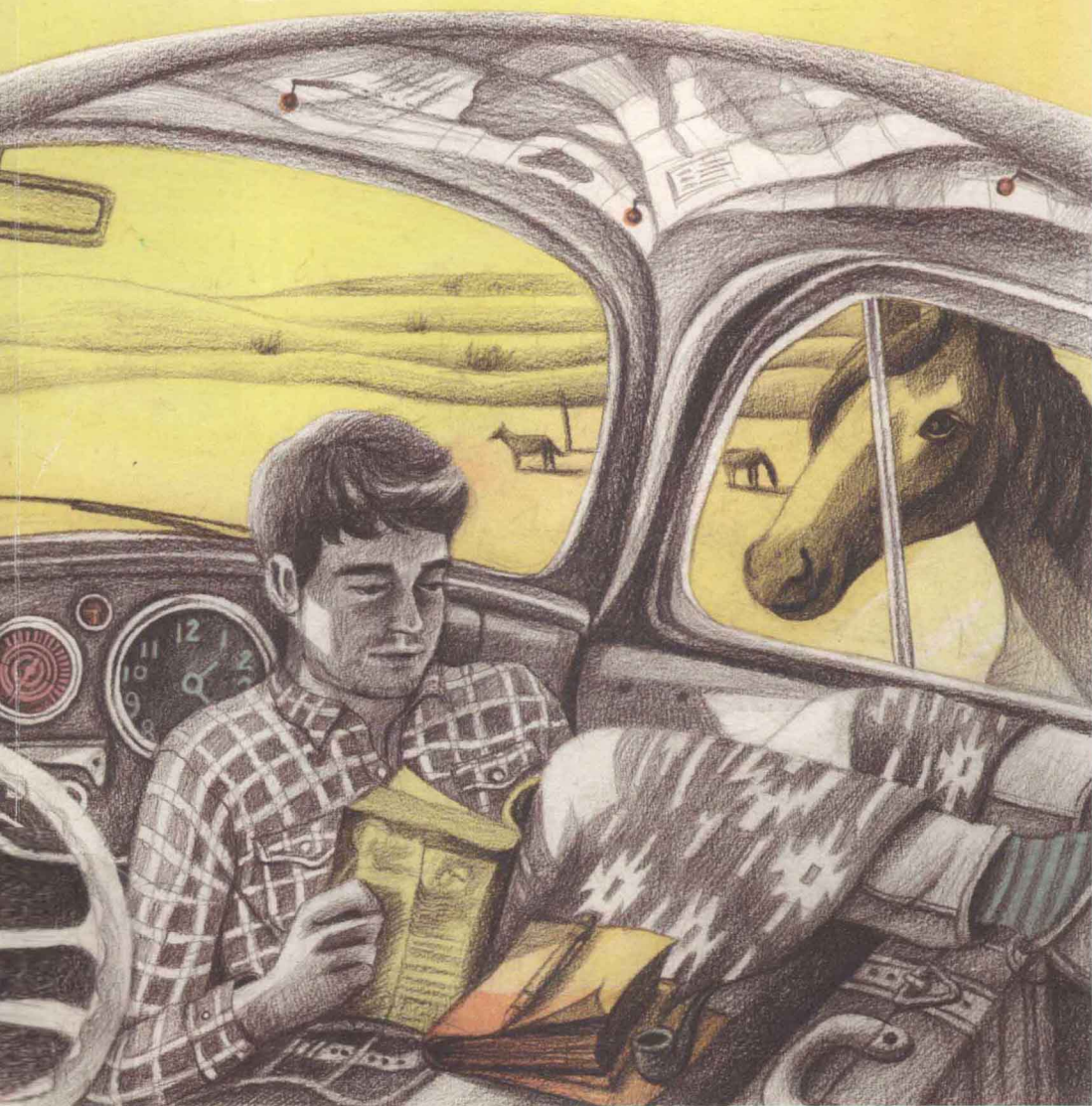
B O O K

与 书 私 奔

L O V E R

张悦然

主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



B O O K

L O V E R

与 书 私 奔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鲤·与书私奔/张悦然主编.-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12.

ISBN 978-7-5321-4763-2

I.①鲤… II.①张… III.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14576号

出品人:陈征

责任编辑:郑理

封面设计:杨林青

鲤·与书私奔

张悦然 主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 经销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00×970 1/16 印张 13 插页 1 字数 220,000

2013年1月第1版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1-4763-2/I·3718 定价:25.00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7780459

观点

- “打开我的图书馆”
- 006 偏偏不喜欢 文 | 张佳玮
- 010 电子书迷乱 文 | 严锋
- 015 一个电子文青的逆袭 文 | 老子
- 020 穿越迷装逼犯之书房装修守则 文 | 李舒
- 024 图书馆之死 文 | 唐克扬

镜子

- 030 梦叙事 摄影 | Miro Švolík

沙龙

- “或许被错误评估的小说家”
- 050 被低估的小说家巴尔扎克 文 | 乔纳森
- 053 《冬日笔记》：被低估的与被误解的 文 | btr
- 060 波拉尼奥之旅：1976到《2666》 文 | 范晔
- “逆流读书”
- 065 世界的灰度 整理 | 鲤编辑部
- 085 走了这么久，才来到这里 采访、整理 | 职烨
- “精神恋爱”
- 096 在外过冬 文 | 包慧怡
- 102 低温 文 | 周嘉宁
- 107 一纸漂泊 文 | 陶立夏
- 113 轮船复活之夜 文 | 绿妖

小电影

- 119 上海作家流水 文 | 高翔 摄影 | 陆杰

小说

- 134 偷书人 文 | 路内
- 142 履历 文 | 张楚
- 152 大蒜之歌 文 | 张冠仁
- 162 文学 文 | 何曼庄

声纳

- 03 火与痛的纹理——关于他们的作品 文 | 谢晓虹
- 05 Don't Laugh At Our Romance 文 | 灰明
- 07 许愿 文 | 灰明
- 16 《雾中风景》 文 | 晖健
- 19 失格 文 | 晖健
- 24 DE- 文 | 晖健

大雨滂沱的傍晚，和L坐在车里，等一个漫长的红灯。外面是胡椒色的天空，行人匆匆穿过马路，我们望着挡风玻璃上摇摆的雨刮器，各自分着神。这时，忽然看到L并没有握在手刹上的右手，在半空中做了一个用力拉住手刹的动作。我问他：“这是在做什么？”他说：“每次想起做过的那些难堪、窘迫、后悔莫及的事，一步步沉入坏情绪的时候，都会立即做这样一个动作，向自己宣布：现在，打住，不要再继续想下去了。就好像是拉下了情绪的闸门”。“管用吗？”我问。他点点头。我跟着他练习了一遍，以备不时之需。要在坏情绪刚来的时候立刻这么做，他叮嘱道：“如果已经陷得太深，恐怕就无效了”。

可是有些时候，我们不仅想要摆脱当下的情绪，甚至渴望从眼前的生活中逃离。那些时候，闸门是不够的，应该有一个安全出口，还要有一个可以逃往的世界。阅读或许就是这样一个安全出口。到书里去，那里有可以栖身的地方，让人暂时忘记了我是谁，我在哪里。

不同的书，就像不同形式的住处。读《庄子》可能像住进一座远离尘嚣的寺院，而读钱德勒的侦探小说，则像是住进一座人员混杂的汽车旅馆。倘若想要获得内心的安宁，就应该去听听寺庙里的钟声。如果想要速度和钟声，去汽车旅馆投宿再合适不过。

对我来说，最适合逃生避世的书还是小说，某些散文或许也行，总之那里要有些事情发生，有些人走动，有气味和人声，有闪闪发光的细节散落在当中。很奇怪，从很小的时候，我就知道小说里的事情都是假的，现在反倒越来越不确定了。小时候，看到书中写到的美好事物，总会因为它们无法来到眼前而遗憾，读

到主人公特别的经历，奇妙的感情体验，也因为它们不能发生在自己的身上而难过。可是现在却觉得，它们在那里挺好的，比在当下、在此刻、在自己身上还要好，因为它们很安全，不会有遭受攻击和被摧毁的危险，将恒固地存在于另外一个世界里。小时候只有那些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才是我的生活，而现在，我却相信那些发生在书中的事，通过阅读进入我的生命，它们也是生活的一部分。当我逐字逐行穿过那些文字，和主人公一起经历事件，探寻背后微小或重大的意义的时候，那些事情已经在我的身上“发生”了。说到底，是“发生”的含义发生了改变。“发生”不再是一种物理性的位移、挤压或变形，它也可以是化学性的，缓慢地，无法察觉的氧化和生成。

我时常觉得，现实生活不过是一个与我同枕而眠的伴侣，有时候相处得愉快，感觉到温暖和爱意，有时候发生争执，变得疏远，甚至想要离他而去，但就算是在最亲密的时候，我们也无法融为一体。因为我还有一个完全与他无关的，只属于自己的世界。那个世界就像母家的秘密嫁妆，藏在某个盒器里，上了锁，只有一个人的时候才会打开看一看，是末路的财富，但永远无法拿出来接济别人。

当然，并不是所有的时候，都能顺利地进入书里的世界，参与主人公的生活。有人或许可以，这大概就像有人可以一沾枕头立刻睡着一样，是一种能力。但对大多数人来说，还是与彼时的心境有关的。

如果太执着于眼前的生活，被过于激烈的情绪绑缚着，大概就无法脱身。这就像L对我的叮嘱一样，如果已经陷得太深的话，就无效了。近日在《天真的与

感伤的小说家》里，随帕慕克一起重温了《安娜·卡列尼娜》里面的一段：安娜第一次见到渥伦斯基之后，在回圣彼得堡的列车上，摊开一本书阅读。但她烦躁不安，不断分心，无法沉入到书里的世界去。因为现实生活里潜藏的火种被那个陌生的男子点燃了，使她充满期待，渴望着发生一点什么。这种渴望如此真实和强烈，令她对书上写的事失去了兴趣。她一点都不关心发生在别处、别人身上的故事。她哪儿都不想去，只想守在自己的生活里，等着。在这个毫无回还余地的毁灭的故事里，那本书的出现，可能是唯一一次微小而善意的努力，试图将安娜从她眼前的生活中带走。假如——一个完全违背托尔斯泰的意志的假如，安娜当时还能静下心来阅读，碰巧遇到的是一本动人心魄的小说，她是否会与她身临的现实稍稍拉开一点距离，变得清醒一点呢？又或是在她最后一次坐在列车上的时候，忽然兴起打开了一本书，深深地沉入到一个故事里，她的耳边还会有那个可怕的农民敲击铁轨的“铿锵”响声吗？她还会无法抗拒地走下月台，让呼啸的列车从身上碾过去吗？当然，托尔斯泰绝对不会答应这个营救安娜的计划，在他看来，任何书都改变不了安娜的命运，她是无药可救，必死无疑的。

但有一个可能存在的悖论：托尔斯泰是怀着拯救更像安娜一样的女人的初衷而写这本书的。而且他的心愿最终达成了。无可救药的安娜拯救了一些人。在《安娜·卡列尼娜》面世以来的那么多年里，应该的确有人因为读了它而改变了命运。安娜的存在，或许也真的让这个世界少了一些其他的安娜。

那些读了《安娜·卡列尼娜》之后而改变的人，已经都在安娜的身上活过了一次。或者说，在她的死里死过了一次。有些时候，阅读是一段人生，蜕一层皮，然后崭新地活了过来。

- 006 偏偏不喜欢
文 | 张佳玮
- 010 电书迷乱
文 | 严锋
- 015 一个电子文青的逆袭
文 | 老王子
- 020 穿越迷装逼犯之书房装修守则
文 | 李舒
- 024 图书馆之死
文 | 唐克扬

瓦尔特·本雅明在1931年时写下《打开我的图书馆》，表达了自己面对满屋落满灰尘的藏书时的痴迷以及慷慨激昂。他每每在得到书的时候，都会觉得是“旧世界的复原”。

80年后，在大伙儿或欢呼、或担忧纸质书消亡的时代，这个标题却正好用来形容电子书。一部分人在挽留纸墨香，另一部分人却觉得电子书的出现是博尔赫斯梦中图书馆的实现。新事物的产生总是伴随着拥护与诋毁同时带来的迷惘，更何况阅读是如此私人的体验，承载着的与其说是知识，不如说是梦想、时光，或者情感本身。因此阅读习惯的改变所带来的影响，或许会随着时间流逝，从更深的意义层面上反渗出来。

偏偏不喜欢

文 | 张佳玮

对男人来说，世上最漫长的时光，莫过于出门前夕那会儿，等着女孩子在镜前端详整妆。看她迁延不走，一边满嘴“来了来了”，一边上下左右360度回转自我挑剔如花美眷，罔顾似水流年。嘴损一点又好为人师的男人，就会忍不住开口教育：从挑剔是种变相的自我强迫症，说到心灵美才是真谛——但通常这些河汉大论还没来得及展开，就会被姑娘一句话噎住：

“你出门前挑书，不也是这样的？”

好读者出门前挑书，和女孩子出门前挑衣服颜色、选手包款式，其实差不多。人在旅途，未必来得及看书；一如女孩子提着包，不为装东西。但手里有书，你多少有个寄托，知道准不会在等位、排队、坐车、等女伴试衣试鞋讨价还价时感到无聊。挑剔点的人，会对阅读本身挑得精。书中自有颜如玉，选书如选美人。比如，有些书跟赫本似的，适合陪着喝下午茶；有些书跟梅根·福克斯似的，适合带出去飙车。老一辈的翻译作品，圆润温和些；近几年的翻译作品，锐利寒削些。民国时过来的诸位散文，鲜而不腻的鳝鱼汤面；香港台湾几位上年纪前辈的历史小说，瘦而不柴入味三分的大肉。好诗集如茶盏，妙短篇似糕点。所以最后总是叹恨：你们带随身听的可以把千把首歌揣裤兜里，偏我们只能带一本书！

这种苦痛，料来如博尔赫斯这样以书为饭的人物，体会得最深刻。他老

人家这辈子写过许多梦，大多数梦里都有图书馆。他著名的短篇《沙之书》里，描绘了一本前不见头、后不见尾、拿起来有形、翻起来无限的书。意思姑且不论，但如果我跑去告诉他：老先生，现在学生我就有这么面镜子，灰色如您眼眸、大小如您手掌，这里有无限辽阔的图书馆，繁密如水中倒映的星星……我料他决然抵抗不了这诱惑。绝大多数爱读书的人，都受不了这诱惑。

但如果我说出答案——电子阅读器，比如亚马逊Kindle——的话，那些闪烁如星的眼睛，多半又会黯淡下来。

热爱纸阅读的人对电子阅读器，有种奇妙的反抗意识。其第一理由，莫过于“它没有读书的感觉！”感性的爱书人会如痴似醉地跟你解释，一本好书的书脊、花纹、题字可以如何触动眼睛，一本好书的书页可以抚慰你的手指，书页翻动的“啦啦”声如何必不可少，书本身的香味仿若薄荷清芬。一本翻熟的书又如何和新书不同，熟书的书页会不那么挺括，但衬贴手指，就像徐娘半老、风韵犹存的女人。总之，买书如同找女朋友，而电子阅读器简直是充气娃娃。理性的爱书人会展示他们密密麻麻、浩如烟海的读书笔记（实际上，9月底之前，巴黎先贤祠的卢梭遗物展上，能看到他老人家在书页侧栏铺排扬厉、措词凶猛的笔记，笔尖几欲戳穿书页、化龙而去）。对热爱健康的人来说，读电子阅读器简直是对眼睛的慢性施毒。当然，也有这样的例子：对许多附庸风雅之辈来说，电子阅读器有可能剥夺他们炫耀满壁藏书的机会，“再也无法故作不经意、摸出几本作者签名题赠本来了！”

重度纸阅读爱好者会尝试聆听你谈论电子阅读器的好处，听到“这么一本东西里可以藏一辈子看的书”，又如“可以随意变换字体大小和排版方式，还能全文检索”，也会偶尔眉宇一动。他们或者会勉为其难、不好意思拒绝似地接过你的阅读器，满脸表情像特级点心师却不过好意地尝一口邻居兴致勃勃送来的糕点。他们会优雅而客观地承认，这玩意确实有些好处，但是……

你总会看到这样那样的挑剔言论：手机读电子书？屏幕太小了，伤眼睛；iPad读电子书？功能太多了，让人分心；看着眼睛累；太重了；Kindle读电子书？嗯，视觉上还挺像书的，但读PDF格式的可以吗？还有，支持漫画么？当然，最后，你总能听到这样的理由：这个再好，毕竟不是读书！

《六人行》里，Ross曾经试图在两个姑娘——新欢Julie、旧爱Rachel——之间取舍。他做了个很书呆子的举动：拿两张纸，分别列两位姑娘的优劣。列罢Rachel一堆缺点后，他转向Julie，只想出一个缺点：她不是Rachel。

你可以说，这种从一开始就不公平的取舍，就是爱。

对电子阅读器的大多数缺点陈列，其实都来自一个基础：即，电子阅读器不是纸书，无法百分百提供读书的感觉——这本身是阅读器们的原罪。当下最好的阅读器kindle之所以被认为出色，大半是因为，它是电纸书——换句话说，好的阅读器，都在竭力制造纸的质感。这没法子，就像电影里女主角如果恰好长得像男主角的旧情人，那其他女配角只好自认倒霉——这种事，没什么道理可讲。

电子阅读器爱好者的论据，就像那个在门口挑剔女孩子化妆太拖沓的男人。他们会强调电子阅读器的雄厚容量，强调电子阅读器的检索方便，强调“我们看的是文字，不是书香！”从实用主义观点看，这些理论堂堂正正、无可挑剔。然而，世上确有这样的事或这样的人。就像金庸《白马啸西风》所说的：这些都是很好很好的，可是我偏偏不喜欢。

因为阅读与饮食、散步和世上大多数需要感受的事情一样，永远没法子客观。一个餐厅的装修色调、播放的音乐、器皿是否整齐、桌子的材质，可能让人食欲变化——这不连鲁智深这样豪迈的汉子，去吃酒也一定跟店小二“要个齐楚阔儿”。走在路上，云的形状、树的排布、墙的颜色、身旁疾驰过的车子频率疏密、耳机里播放的是木管乐还是大提琴，都可能影响你的心情。阅读亦然：这个行星上的这代人，都是在纸阅读时代过来的。人生里所有最美妙的阅读体验，都来自于纸阅读。所以，人们总会停在令自己舒适的地方，每个看似无用的细节，比如书页的抚触、书本的分量、可以用来打折做记号的页角，都会成为仪式般的温暖慰藉。人心既是如此敏感，所以阅读器们总得试图假扮成书的样子，一如安眠音乐总会模仿空山鸟语，让你放松心绪，走回到自己记忆里最熟悉、最安适的那把座椅里，一切才能开始。

有必要改变吗？没有。

每个时代都拥有一个“已流逝的黄金时代”。那个时代健康唯美、优雅知性，大家都崇奉一些古老的艺术，能诗善画、书法古玩、香茶竹舍、文采风流。那个时代轻而且慢，像一片色彩斑斓、风里流转的羽毛。相比起那个时代，现在的一切虽然便利，但太机械、太快、太现实，诸如此类。对纸阅读爱好者来说，纸阅读就是那黄金时代的产物，而电子阅读器就是功利而机械的现在。但事实上，世界大势许多时候，总是无趣而又现实。偶尔会绕弯路，去花园看看蝴蝶与鸢尾，但最后总还是会回来，回到务实与效率这条路上来。世界依然留恋笔墨纸砚、钟王张褚的风神，但时代自顾自沿着铅笔、钢笔、圆珠笔、键盘、虚拟键盘一路前行。习惯的力量再强大，总敌不过千磨万蚀、缓慢流逝的时间。电子阅读器，或者说，非纸类阅读器，最后总会站到那里的。它们千变万化，它们可以模仿纸，它们轻而且快。当一代又一代Ross们慢慢褪去对Rachel的爱，总会放弃纸阅读的第一视角。就像赞美纸阅读的人们，不会去为更古雅的竹简和刀笔做辩护。

所以，只需要等待时间流逝。

很多年后，当一些新东西，比如全息投影空气阅读，比如脑内晶片阅读出现时，还是会有那么一批人站出来。他们会抱怨这些阅读方式不行：它们没有电子阅读器的手感，没有按翻页键或手指点触的细腻，没有实体屏幕的视觉厚实，没有电子阅读器皮套那种温存的感觉……就像现在，已经有人抱怨触屏键盘如何不如机械键盘打起来爽脆，一如20世纪初，饱学宿儒们纷纷念叨，叹恨钢笔不如毛笔顺手。电子阅读器总有一天，也会像今时今日的纸阅读，因为承载过情感、记忆、味道和许多人最闲适美好的心情，于是变成一种习惯，一件关联爱、梦想或纯粹时光的信物。而那时，必然还有一些人坚守着纸阅读，为着一些无法言表、只有他们自己才能感受的理由——说到底，阅读就是这么件私人的、主观的、没什么道理可讲的事情。“这些都是很好很好的，可是我偏偏不喜欢。”

电书迷乱

文 | 严锋

1.

1999年，我在日本东京大学教书。远居异国，备感寂寥。何以解忧？对我而言，惟有秋叶原电器街，当时号称世界电器之都。收入所得，一大部分投在购买各种电子器材上面。有一回看到一只巴掌大小的卡西欧电脑，爱不释手，当场拿下。这台型号为PV-100的掌上电脑，以今天的标准来看指标极为低下：3寸多大的单色屏幕，120×120的超低分辨率，1MB内存，只能使用固化的内置程序，没有任何扩展功能。但是它有个无与伦比的优点，那就是可以装进口袋。而且在反复折腾之下，我居然发现了许多操作手册上没有标明的功能。比如说，手册上根本没有说明它可以和PC联机，还可以把PC上的文件拷贝进去，甚至可以阅读文本文件。也就是说，它可以摇身一变而成一台随身手持阅读器。

随身手持阅读器！今天的朋友会觉得这很稀松平常，谁的裤兜里没有一两只可以用来阅读的家伙？但在1999年，电子阅读还是一个外星科技一样遥不可及的概念。没错，我们已经开始趴在台式电脑前上网了，偶尔还会读个PDF文件什么的，但是模拟显示器低下的刷新率对人眼堪称巨大的蹂躏。我还清

晰地记得我那AOC显示器上的干涉条纹，总是如一道道水波，缓慢而沉着地掠过，令我头晕目眩，心猿意马。但是PV-100的液晶屏就稳定多了，而且它还有个突破性的进步，就是可以像传统的书那样捧着读，甚至是躺着读。作家陈村在“榕树下”开过一个专栏，叫“躺着读书”。“捧”和“躺”，是千百年来形成的阅读的本真状态。据此类推，不能“捧”和不能“躺”的，就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书。从这个角度来看许多人对坐在电脑面前阅读的反感，也就一目了然了。确实，那是违反人性的。

那时候，一些早期的网上书屋已经开始出现，比较有名的如“文学城”、“青少年读书网”、“黄金书屋”等，各种免费资源令人眼花缭乱，对于远在国外，购买中文书不便的我，更有特殊的意义。当时下载阅读的一些作品，今天回想起来，印象深刻的，有黄永玉的《大胖子张老闷儿列传》，妙子的《林斗在1977年》，谭竹的《一生有多长》。我也记得曾经在从东京港区白金台开往文京区本乡的红线地铁上，掏出PV-100，重温从网上下载来的王朔的《顽主》。环顾四周，日本的通勤族也大多在埋头阅读，不过他们拿的可都是再生纸的口袋书，顿时心中升起一股身怀利器、与狼共舞的豪情壮志。

10年以后，我回到东京，发现曾经和我一起坐过两年通勤地铁的这帮人终于鸟枪换炮了。他们手上开始出现索尼PRS-900电子书，还有……手机。手机小说在日本横空崛起，大行其道。2007年日本畅销书排行榜的前10名中，有5名是手机小说，每部销量都在40万册以上。用他们的说法是：手机小说救活了整个日本出版业。热门的《恋空》，销量已达200万部，还被拍成电影。一想到在阅读媒介上领先了鬼子差不多10年，我就笑了。

2.

用PV-100来看书，除了随处可看、还有可以躺着看以外，就没有任何优点了。那种粗糙丑陋，不是任何一个热爱书籍的人所能忍受的。有更好的屏幕，更精美的字体，更舒适便利的操作吗？有的。早在1993年，苹果公司就生产了代号为“牛顿”的随身个人电子助理。今天iPad上的一切功能，在“牛顿”身上一应俱全。它唯一的缺点，是太大、太贵。还有，就是问世太早。

1998年，“牛顿”黯然退世，留下一批狂热的粉丝，拥戴至今。粉丝们热爱“牛顿”的原因之一，就是它可以成为一个相当理想的电子书阅读器。5英寸的屏幕，320×480的分辨率，超长的待机时间（据说可以达到一个月），足以让当年的我大流口水。

但是“牛顿”实在是可遇不可求的神器，至今我也没有搞到一个。2002年，我在PV-100上写字的时候，用力过猛，液晶屏幕竟被我戳成冰裂状，迫使我升级购入一台国货精品，联想天玑XP210。这是我第一次接触到Windows CE系统的掌上电脑，3.6英寸、320×240分辨率的彩色屏幕，全金属外壳，四角圆润，轻薄而富有质感，与全塑料的PV-100完全不可同日而语。我第一次把玩XP210的时候，脑子里想到的是：我们真的崛起了。我最喜欢的是一个叫uBook的免费阅读软件。这是唯一一个在PPC上能真正彻底更换“皮肤”的程序，可以把阅读界面改造成自己喜欢的任何形状。我想，这个uBook的设计者，除了是个编程高手以外，真的很懂书、很爱书。我最喜欢的，是羊皮封面的“皮肤”，左侧是乌木卷轴，暗黄的内页，可以看出纸张的纹理。暗黄的颜色对我很重要，因为在我最热爱图书的少年时代，图书是稀缺之物，当时我们最喜欢读的书，是那些被禁的、纸张暗黄的“毒草”。

XP210还可以装上一个叫ComicGURU的软件，用来看漫画。我曾经一口气装上60本上世纪60年代上美版的《三国演义》小人书，可怜我小时候只从同学那里借到过其中的一本缺张少页、纸质暗黄的《李郭交兵》，多少无奈，多少渴望，多少梦想，从《李郭交兵》，到我看到《三国演义》小人书的其他分册，这中间跨过了30年，跨过了文革，跨过了模拟与数码的分界。

2003年，我带着XP210来到波士顿。几乎每一个周末，朋友都要驾车带我到郊外去远足。他们喜欢带上我，不仅是因为我会做一种极香、极适合野餐的卤肉，更因为我的XP210可以插上CF口的GPS全球卫星定位仪，在任何时候、任何地点都不怕迷路。我喜欢秋天新罕布什尔的白山，当朋友去爬山的时候，我挑一棵又大又红的枫树，坐在树下的山石上，掏出与我小时候最热爱的小人书一般大小的XP210，打开ComicGURU，在满山的红叶中，把我小时候没有看完的《三国演义》小人书接着看下去。

3.

再往下，事情就越来越失控了。我不断地升级桌上电脑、笔记本电脑、掌上电脑，而升级的时候总是会很执著地想：这个东西看电子书效果怎么样？我需要更精细的字体，更大的屏幕，更时尚的外形，更优雅的界面……这是一个无限的过程。iPad问世之初，在一次出版工作会议上，作家孙甘露向与会者描述了一个视频，里面演示了一本《爱丽丝漫游奇境记》的iPad版电子书。这本书里面有声音和图画，更有各种能动能玩的物品，唯美到极致。说到动情处，甘露连声赞叹，艳羡不已，并声称已托美国朋友购买。在我印象中，甘露是沉稳而充满传统人文色彩的老克勒，绝非赶时髦的数码潮人。如果连他也坐不住的话，那事情肯定就是在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了。

事不宜迟，我果断地决定抢在甘露之前下手。我知道iPad很好，可是开箱之后，一切都超出了我的期待。四射啊，这完全是件艺术品！我买了一本iPad版的电子书叫《元素》，目录是世界上的118个元素，3D的，在旋转。你点每一个元素，又会得到这个元素的全屏3D图，可以从各个角度观看。文字、数据、图像、视频……展现每个元素在世上的来龙去脉和表现形态，包括实时行情。这是史上最疯狂、最华丽的书，大小为1.7G！

但是且慢高兴，我已经成为电子阅读的吸毒成瘾者。除了iPad外，我手头还拥有专用的电子阅读器5台。我每天在网上花很多的时间去搜索、下载、复制和整理各种文档。我拥有比过去的王侯还要丰富的（数字）藏书，这样的想法让人产生虚幻的满足感，但真正的后果是：没有时间来读书了。

即使真的有时间，用iPad来读书也具有一种自欺欺人的色彩，因为这个平台可以干的事情实在太多了。你刚看两行可能那个Email或QQ的图标就亮了，甚至极有可能还伴随着“当”的一声巨响，把你那好不容易安静一会的心一下子搅乱。收完信，顺手打几下祖玛，大战几回僵尸，切几盘水果，那不也是水到渠成吗？再去校内网窥视几个三观不正的小组，猫扑灌两下水，发两条微博，好啦，今天的阅读到此结束。我相信自己一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在读书上投入这么多的时间，但是我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与书店和图书馆渐行渐远。